

武立波◎著

世界宗教十二讲

SHI JIE ZONG JIAO SHI SAN JIANG



于宗教：觉醒的罪恶与救赎 ◇ 早期宗教：生命的冲动与限制 ◇ 神话：生存的希望与勇气 ◇ 古埃及宗教：诸神之复活的木乃伊 ◇ 犹太教：亚伯拉罕教传统与流泪的犹太人 ◇ 基督教（上）：罗马帝国与欧洲的秩序 ◇ 基督教（下）：向更生与新的世界 ◇ 伊斯兰教：神圣和世俗的统一 ◇ 婆罗门教：禁欲或狂欢的解脱之路 ◇ 佛教（上）：超越虚妄的世界 ◇ 佛教（下）：世俗与哲学的纠缠 ◇ 道教：从智慧、谎言和毒药到天尊、天师与天子 ◇ 终篇：宗教与科学的整合及其社会化

武立波◎著

世界宗教十二讲

SHI JIE ZONG JIAO SHI SAN JIANG



中国物资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世界宗教十三讲 / 武立波著. —北京：中国物资出版社，2011.7

ISBN 978 - 7 - 5047 - 3861 - 5

I. ①世… II. ①武… III. ①宗教—概况—世界 IV. ①B928.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80108 号

策划编辑 郑欣怡

责任印制 方朋远

责任编辑 初景波

责任校对 孙会香 饶莉莉

出版发行 中国物资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3 区 20 楼 邮政编码 100070

电 话 010 - 52227568 (发行部) 010 - 52227588 转 307 (总编室)
010 - 68589540 (读者服务部) 010 - 52227588 转 305 (质检部)

网 址 <http://www.clph.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西华印务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 - 7 - 5047 - 3861 - 5/B · 0277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版 次** 2011 年 7 月第 1 版

印 张 16.5 **印 次**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23 千字 **定 价** 32.00 元

前 言

这本小册子孕育了四年，但也还是一个早产儿。

自从为社会工作专业讲授宗教学这样一门课程，这本小册子就开始构筑，严格来说，它只是一份讲稿。而且由于个人的学养有限和课程的性质，对各个宗教都只是浅浅地进行一般性介绍，开始只想编著一本教材，毕竟这样还容易一些。但是很快这样的教材就逐渐多了起来。

于是我就打消了这样的念头，下决心进行具有一定深度的讨论，把诸多宗教作为一个整体框架中的构成部分，在人类的需求和人生境遇中把握宗教的本真力量，进而实现不同语境的跃迁，实现不同宗教体系间的思想沟通。我把自己定义为一个宗教语言的翻译者。后来又在这个基础上开设了宗教学选修课。因为是选修课，所以更强调趣味性和叙事性。所以就有了这本书的风格，姑且把它称做结构性叙事吧。这样这本书的缺点就变得很明显了。

书中尽量避免一二三四、甲乙丙丁的条目性分析和列举，而是把观点和逻辑隐藏起来，融合在叙事的连贯性里，这就使得这本书看起来文学性质比较突出。但是因为结构的需要，我没有办法把每个宗教的教义、仪轨、禁忌、节日、戒律等详细列举，只是在叙事需要时随时抓过来一点。为了弥补这一欠缺，我在书中附上了宗教知识答问。

更要命的是，作为一名普通教师，我离专家的距离还很遥远，所以内容上和学术上的欠缺才最让人忐忑不安。对于自己的既定目标，这本书只是一个粗略的基础框架，当然这本小书也可以在探索中继续完善，但是生活的压力迫使我早早地交出一份并不完美的答卷。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希望读者能够理解。

尽管如此，这本书还是表现出了一些聊可安慰的特点。

要是我的自信心还没有膨胀成为自大的话，那么从授课时学生的反响来看，这本书应该具有一定的可读性，阅读它应该是轻松而又愉快的。对于对宗教感兴趣的年轻来说，这应该是一个还过得去的读物。这也难怪，浅白的东西总是易于理解的。

为了叙述尽量准确，我也曾努力参与和体验过一两个宗教，对于其他的宗教，我也尽可能征询了宗教人士的意见，尊重他们的感情。我保证对信仰有着足够的尊重，如果有时在介绍宗教时不够庄严，那也是出于亲切感和调节气氛的需要，希望不会引起极端人士的愤怒，如果有人对此反感，我愿意事先致以诚挚的歉意，请把我看成是自己人好了。

在每学期授课之初我都要强调，宗教学这门课程的目的不是消灭或者弘扬某一种宗教，一个理想的状态是听完我的课程，信仰任何一种宗教或者主义的人都能够对自己的信仰理解得更加深入，获得智力上的支持，同时也对他人的信仰有了一定的理解和宽容。从课堂的效果看，这个目的在一定程度上得到了实现。

最重要的是，和其他同类书籍不同，这本书比较重视对宗教历史沿革和宗教教义的介绍，而且尽力使得复杂的理论看起来容易理解一些，尤其是对基督教和佛教而言。相信读者能够注意到这种努力。

还是那句话，由于水平的限制，这本小册子的问题肯定很多，我真诚地欢迎来自各方面的批评和指教，我将会在再版时努力改进，当然，前提是如果还能再版的话。

作 者
2011年2月

目录 contents

第①讲

- 001 关于宗教：觉醒的罪恶与救赎
- 002 宗教的定义
- 004 儒教到底是不是宗教
- 005 宗教的结构与分类
- 007 迷信与邪教
- 009 被压抑的人性
- 010 符号语言背后的秘密
- 012 生存危机与自我意识
- 013 宗教引导的人生道路
- 017 内容回顾
- 018 常识提要1：宗教概论常识

第②讲

- 021 早期宗教：生命的冲动与限制
- 021 人类的起源
- 023 猿人的情感与可能的火崇拜
- 025 智人的灵魂
- 027 鲜血的力量
- 029 生命的源动力
- 030 图腾中的生殖意味
- 031 崇拜的本质和核心
- 032 控制自然的尝试
- 033 神圣者的源泉
- 036 超值的交易
- 037 人手里的鞭子
- 039 内容回顾
- 040 常识提要2：早期宗教常识

第③讲

- 042 神话：生存的希望与勇气
- 042 神话是自我的异化
- 043 神话安顿世界的秩序
- 046 神话为人类提供安全感
- 047 神话提供对未来的应许
- 048 理想人格的投射与完成
- 050 美索不达米亚神话
- 052 古希腊罗马神话
- 061 北欧神话
- 065 内容回顾
- 066 常识提要3：神话常识

第④讲

- 068 古埃及宗教：诸神之战与复活的木乃伊
- 070 拉神创世
- 071 天地绝恋
- 072 生死恩仇
- 075 太阳崇拜的宗教核心
- 075 鹰神赫鲁斯成为太阳神
- 076 牛神阿图姆融于拉神
- 077 拉神与谷神兼冥神奥西里斯并立
- 078 期待复活的木乃伊
- 079 空气神阿蒙与拉神的结合
- 079 阿蒙神超过拉神
- 080 内容回顾
- 081 常识提要4：古埃及宗教常识

第⑤讲

- 083 犹太教：亚伯拉罕教传统与流泪的犹太人
- 083 亚伯拉罕之约
- 086 约柜与圣殿
- 092 犹太复国之路
- 099 内容回顾
- 100 常识提要5：犹太教常识

第6讲

- 102 基督教(上): 罗马帝国与
 欧洲的秩序
102 上帝的私生子
107 关于重生和胜利的秘密
114 欧洲的秩序
119 内容回顾

第8讲

- 136 伊斯兰教: 神圣和世俗的统一
136 阿拉伯人的命运
138 安拉的使臣穆罕默德
141 穆斯林的信仰
143 从半岛到世界
149 宗教超越帝国
153 内容回顾
153 常识提要7: 伊斯兰教常识

第7讲

- 121 基督教(下): 传统的更生与
 新的世界
122 拜占庭的黄昏
124 悲哀的十字军
127 教授的革命
129 新帝国的使命
133 内容回顾

第9讲

- 156 婆罗门教: 禁欲或狂欢的解脱之路
156 雅利安人的征服与吠陀时代
159 梵天创世
161 梵我一如与奥义书时代
162 种姓制度与经书时代的开始
164 轮回和修行
166 性力派
167 佛教的挑战
169 慧道、业道与虔道
170 四种人生态度
171 内容回顾
172 常识提要8: 印度教常识

第 10 讲

- 174 佛教(上): 超越虚妄的世界
- 174 佛陀的出身
- 175 四如是我见
- 176 自我否定之道
- 177 求解脱
- 183 说法、省亲和女子出家
- 184 佛陀入灭与薪尽火传
- 185 部派佛教
- 189 阿育王弘佛
- 190 龙树造论中观
- 193 佛教在印度本土的衰落
- 195 内容回顾

第 11 讲

- 196 佛教(下): 世俗与哲学的纠缠
- 198 香艳名僧与三论宗
- 200 自学成才的天台宗
- 201 快速成佛的净土宗
- 203 无甚可说的禅宗
- 205 唐僧玄奘与法相唯识宗
- 207 明是辨非看律宗
- 208 法界圆融的华严宗
- 210 向左向右说密宗
- 211 藏传佛教与转世活佛
- 214 朝鲜和日本的佛教流传
- 216 内容回顾
- 217 常识提要9: 佛教常识

第 12 讲

- 222 道教：从智慧、谎言和毒药到天尊、
 天师与天子
- 222 华夏宗教的源起
- 223 图腾和鬼神
- 223 女性崇拜和男性崇拜
- 225 对世界统一性的追求
- 225 宗教实践和宗教理论的分离
- 226 老子为代表的道家思想
- 230 海外有仙山
- 231 神仙不禁欲
- 233 毒药与春药
- 234 节省粮食的气功
- 235 治病与革命
- 236 捉鬼世家的坎坷路
- 238 天师掌道门
- 239 吕洞宾的徒弟与三教合一
- 240 全真道士，佛教生活
- 241 邱处机的半壁江山
- 241 内容回顾
- 242 常识提要10：道教常识

第 13 讲

- 244 终篇：宗教与科学的整合及其社会化
- 248 内容回顾

249 参考文献

第1讲



关于宗教：觉醒的罪恶与救赎

谈到宗教，大家或许会感到神圣和神秘，然而宗教带给人们的感受却各不相同，虔敬的教徒认为宗教就是世界的全部，无神论者也可能对宗教不屑一顾。但是无论如何，没人能够准确说出宗教诞生的时间。原始社会毛发未净的先民已经懂得用直率的噪音和拙朴的舞蹈进行最早的宗教生活。那个时候，宗教规范往往是人们共同遵守的社会规范。也许最初的宗教仅仅是一种感觉，一种对自身的确认。

非洲的矮黑猩猩是最接近人类的动物，它们享受晚餐之后，会静静地面向西方席地而坐，看残阳似血、晚霞如织。没人知道它们想些什么，但是我们可以感觉到，一定有莫名的情愫在悄然中降临，震撼着它们粗糙的心灵，这就是它们对世界的认识。谁能说我们最早的祖先不是在这样的情形下开启着心智，迈向了崭新的纪元？宗教情感和审美意识或许就是这样诞生的。虽然这只是推测，但是我们在其他动物的身上也能找到类似的行为。

有人观察到在久旱逢雨的池塘，鱼群会首尾相连，侧身环游，如醉如痴。这像不像是某种神秘的仪式？不要过于轻视动物的智力水准吧！欧洲有人在湖畔撕面包片喂鱼，湖畔生活的水鸟观察良久，竟然做出了一件让所有人惊讶的事情，它们学会了钓鱼。水鸟衔起游人抛弃的面包片，在水里缓慢地搅动，引诱鱼儿靠近，然后快速扔掉面包，叼捕上当的游鱼。鸟类的脑容量是很小的，飞行的特点决定了它们不可能拥有硕大的头颅，它们需要流线的结构，而不是庞大的减速器。但是它们尚有如此的智慧，我们是不是应该重新审视那些更为聪明的类人猿？

有人认为，人类在觉醒之初还不会产生明确的宗教意识，他们的行为更多的是基于风俗习惯，当风俗成为不成文的习惯时，智力朦胧的上古先民尚不知宗教为何物。他们刚刚由类人猿脱胎而出，他们的认识能力太过低下，没有自我意识和自我感觉，因此不具有宗教意识。在迄今发现的直立人遗址中，也没有发现任何宗教性的痕迹。1871年，达尔文发表《人类起源和性选择》一书，记录了南美

南端的火地岛的土著有歌咏、舞蹈等娱乐习俗，却没有宗教的痕迹。同样，在一百多年前被英国殖民者消灭的塔斯马尼岛的土著群里，也未发现任何宗教活动。人们由此推论宗教活动不是人类最原始的表现形式，而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人类思维能力发展到一定阶段才产生的自身异化现象。

但是也有人认为宗教同人类一起诞生，在世界上各个国家和民族中都存在着宗教。目前，还没有发现哪个国家和民族没有宗教。这种分歧基本是由于对宗教和人的理解差异造成的。首先是对人的定义，是否直立行走就是人与类人猿的分界点。非洲南方古猿是直立行走的，他们的尸体被随意弃置不顾，这被看做他们是沒有灵魂意识的证明。但是他们是人吗？还是能够直立行走的猿？另外，它们的情感世界究竟发达到了何种地步？散置尸体能否被看做是没有宗教的证明？我们知道大象、猿类和北极熊都会对死去的同伴或亲属的遗体依依不舍，甚至会简单地掩埋。几十万年以后，沧海桑田，时世迁移，如果它们的残骸没有在枯枝败叶的掩盖下归为尘土，而是因为偶然的机缘变成了化石，又有谁能够在那沉默的石头上看到母亲的泪水、伴侣的悲哀？

同时，宗教又是什么？《尚书·尧典》中所谓“击石拊石，百兽率舞”，就是人们敲击拍打着石头，或排成队伍，或围成一圈，模仿各种动物的动作，进退有据，载歌载舞。他们的声音也许并不悦耳，粗犷豪放，但发自拙朴的内心深处，回荡在丛林中，震撼着每一种生灵；他们的舞姿也许并不优美，生硬简单的动作却撩拨着每一个参与者的情绪，使他们沉醉其中不能自拔，就像池塘里环游成一圈的鱼。可这究竟仅仅是一种本能、一种习惯，还是一种宗教情感的表达？从对这个问题的追问中，我们可以知道任何问题一旦牵扯到定义，就会变得很麻烦，连续的事物很难划分清晰的界限。不过我们还是要努力地为宗教下一个定义。

宗教的定义

定义一个概念通常有两种方式：其一是分析文字意义，其二是指出事物的特质，而后者又分为两种，一种是指明事物的类属和种差，即把一种事物与同类事物区分开，比如说，正方形是等边直角的四边形。另一种则是描述性的，虽然不足以揭示事物本质，但却也可以把事物与其他同类事物区分开，所以也很重要。

中国人对宗教的认识来自佛教。虽然不能说在佛教传入之前，中国没有宗教，但是确实没有宗教的概念。道教、儒教的概念都诞生于佛教之后。宗教一词，是伴随着佛教的传入而诞生的外来词，即“自证为宗，化他名教”，与英文的宗教概念并不对等。文化交流造成了词义变化，扩大了中文“宗教”这个词的

内涵和外延，泛指所有宗教信仰，它作为佛教术语的含义，反而被忘却了。

但是，传统并不会一下子消失。天长日久，对宗教的原初认知早已经融入到宗教实践当中，成为中国人宗教理念的一部分。所谓宗，即明悟，是开拓，是原创性；所谓教，即生存方式，即履践，是体制，是团体，是普世性存在。因此中国人对宗教的理解强调某个群体独特的生存理念和生存方式。

因为教化的目的就是合理性地安排人生，中国古典宗教观表现出一种实用主义态度。这无疑削弱了宗教的神圣性，但是却增强了理性主义和功利主义倾向，使得中国的宗教生活沿着哲思和巫术两个角度分流，并时常纠缠在一处。

事实上，中国先民对于宗教和教化早就有着巫祝传统和理性传统的两种分歧。周人革新了天帝具有人格意志的观念，以天为规律，为存而不治的超越者，这就开辟了理性主义的倾向。《尚书》中表现出了天与人统一的思想，“天听自我民听，天视自我民视”。当然，人格的天仍然没有退出历史舞台，而是与哲思的天并行不悖，另外与众多的神祇、鬼怪形成了一个类似于人世的神灵的阶级社会。

孔子敬鬼神而远之，祭神如神在，一方面以鬼神为不可靠，另一方面又无法割舍对人格神的情感依赖，表现出来的就是两种观念的并存与冲突。结果人们对神祇的敬畏多了一些利用的成分，这就是巫祝传统；老子的道本来是形而上学的存在，但是道术却以驱邪降鬼、成仙得道为目的；董仲舒的庸俗神学以伦理地安排人生为出发点，却以宗教为服务手段。

故在中国人的心中并存着一个巫术的世界和一个道德的世界，其中尤以道德的世界更占有重要位置，有德者百害不侵。佛教的因果观念也中国化为道德化的福报观念。这一切都是为了有意识地安排一个合理的世界而辅助存在。对人世生活的尊重和热爱构成了中国宗教观念的基本旨趣，宗教是成就世俗的工具。

而英文“Religion”一词是从拉丁文的“relig”演变来的，意思是：“to tie, to fashion, to bind”，有“联系，关系”的意思。也就是把个人与某种力量“绑在一起”。在希腊传统和亚伯拉罕一神教传统下，西方对宗教的认知传统往往强调人神之间的关系。

希腊传统上的宗教，强调神力的伟大。虽然神灵的生活远非无可指摘，可以说是人间世界的放大，但是他们拥有绝对力量这一点却是无可置疑的。同时也正因为如此，人们对神祇的作用毫无预料和抵御的能力，人们只能通过半人半神的英雄崇拜来幻想一下对自然的支配。

比较起来，或许是因为中国很早就确立了农业文明，在大陆上生活，自然的力量更为规律，便于认识和利用；而希腊人要到大海上讨生活，他们在自然捉摸不定的威力面前更加彷徨无措；因此希腊宗教表现为在喜怒无常的人格神面前的

某种屈服，殊少对生活伦理的安排。

在希腊这个传统之下，尽管宗教仍然不可避免某种形式的巫术，但是祈祷和献祭却始终占据着人与神关系的主流。伴随着古希腊哲学的发展，神学虽然有了哲学化的倾向，但是并没有对人格神的观念产生太大的冲击，也不会产生“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的伦理神的观念。对一和多的关系的思考却促进了唯一神的观念，反映到了亚伯拉罕教传统里，促进了新型的一神宗教的发展。神的威权不但没有降低，反而更加增强了。

亚伯拉罕教开始关注人的生活，但是也仍然强调神人之间的关系。亚伯拉罕教的普世意义在于对个体化生存的强调，人与神之间建立了独特的稳固联系，这种联系以盟约的方式确定了相互之间的责任和义务。经过摩西改革，亚伯拉罕教传统才具备伦理意义。罪需要个体单独去面对，救赎也要落实到个体才有意义。而宗教就成为个体树立自我价值、追求脱离尘世生活的工具。理性和非理性因素的斗争始终存在，但却都以上帝的名义进行。

按照定性原则定义宗教，目前对宗教的定义大多包括了这样的一些因素：第一，宗教是一种信仰，这是宗教的类属；第二，宗教表达了一种终极追求，涉及宇宙的成因、本性和目的，这是宗教的一个种差；第三，多数宗教要涉及创世的、超越的力量，这是一种描述性的界定；第四，宗教通常包括虔诚的祈祷和重要的仪礼，这也是宗教的一个内涵；第五，宗教包含有对人类行为的规范。

对宗教的定义有很多，很多学者都试图给出自己的定义，但是基本都离不开刚才这个定义的模式。从这个定义模式我们可以看出，宗教其实是围绕着人类终极追求的一整套世界观，它以信仰为基础，构筑了履践者的全部行为模式。从最宽泛的角度理解，人类的种种莫不和宗教相关，我们甚至可以说，人类的生存本身就是一种宗教化的生存。

确实，伴随着现代人类学的兴起，我们对人类行为的观察逐渐陷入一种令人迷惑而又振奋的视角，那就是作为现象的人类行为越来越表现为一种整体的存在。因而风俗习惯虽然不能必然地和宗教对等起来，但是至少与其具有密切的联系。原始歌舞的发生如果具有某种规律性，并且在固定的场合条件下发生，那就更难区分这种歌舞究竟是宗教仪式还是习惯了。

儒教到底是不是宗教

按照上面这个广义的定义，巫术、神灵崇拜、自然崇拜等都归在“宗教”范围之内。儒教当然也是一种宗教。他们信仰天，相信鬼神的存在，认为天命是人

事的根据，是人类行为的绝对命令；儒教有着各种各样的祭祀礼仪；儒学大师的教诲规范着人类的道德行为。因此儒教满足宗教的要素。

但是儒家哲学的信奉者，尤其是现代的儒士并不承认这种说法。孔子为终极问题设置了一个怀疑论的开端：“祭神如神在”，“子不语乱力怪神”，“未知生，安知死”，这种假设性的信仰很难引发热烈的宗教热忱。儒家学者更重视创造日常生活的意义，达到个体精神的超越。至高无上的“天”生成但不干预，“天听自我民听，天视自我民视”，天的意志不过是人间的神化，中国人对此的认识过于清楚，因此与宗教总是保持一定的距离。

或许人们对祖先的祭祀具有更多的真实感，但是正如康熙对欧洲教会解释的那样，祭祖更多的是对祖先的追思和怀念。诚然，一个面对祖先牌位的人会觉得列祖列宗就在面前，但是他们并不真实地把自己的人生交托给祖先。他们会说祖先有灵，保佑自己如何如何，也会说自己对不起祖先。但是没有人会把祖先的牌位挂在门前辟邪。在某种程度上，祖先才是需要被保护的。

出于感情，人们对祖先履行着各式各样的义务，以获得精神上的安慰。祖先与自身的关系无非是共同精神生活的延续，这里并非没有原始宗教的遗留，但是崇拜的色彩已经淡化。这极大地影响到中国人的精神生活，所以有人说，中国的士大夫来到宗教场所，他们看到的不是神灵而是哲学。

儒教这个词并非是现代人的创造，但是在传统上，儒教的“教”是教化的意思，也就是前面所讲的“自证为宗，化他名教”。

关于儒教的性质，人们仍将继续争论。争论的结果并不重要，因为很大程度上，定义不过是一种分类的方式，是我们的视野决定了我们的定义，而不是相反。所以儒教是不是宗教并不是一个问题，问题在于我们是不是愿意在讨论宗教的时候讨论它。在儒教的问题上更值得我们讨论的是，同样作为一种生存方式，儒教到底给我们留下了多少精神遗产，值得我们去继承而不仅仅是怀念。考虑到儒教的内容过于庞大，我们暂不将儒教列入本书的讨论范畴。

因为最早研究宗教的学者基本都信仰基督教或者犹太教，其中还不乏神学家，他们往往从一神教的立场来定义宗教，排除多神教和巫术一类的早期宗教。这是狭义的宗教定义。目前仍有极少数人持这种观念。

宗教的结构与分类

如果我们按照吕大吉的观点去理解宗教的结构，把宗教分成宗教观念、宗教行为、宗教体验和宗教组织这样的四个要素，那么：

宗教观念包括崇拜对象和教义。崇拜对象可以是一个也可以是多个，可以是人格化的，也可以是非人格化的；按照崇拜对象就可以把宗教分为多神教、一神教和无神教。一些学者就将早期佛教和儒教都归类为无神教。然而，无神教不同于无神论，无神论不是宗教而是一种哲学世界观，它否认任何神的存在，也否定超自然力量的存在，包括灵魂。无神教并不否认超自然力量的存在，只是不将其看做是崇拜对象。举早期佛教为例，它持有轮回与地狱观念，但是鬼魂乃至神灵都不过是众生的一种，人们只有实现自体解脱和空有的圆融，才能获得真正的超越。目前南传佛教仍然比较坚持佛教早期理论，但北传佛教已经引入了对神的崇拜。

教义包括神话、宗教符号等内容。宗教的教义可以是成文的典籍，如道教的《道德经》、佛教的《金刚经》等，也可以是不成文字、但是却被信众广泛接受的思想信条和神话传说等。信奉同一宗教的信众也会根据对教义理解的区别分为不同的派别，所谓歧路亡羊，较大的宗教总是面临着这样或那样的分歧，并产生诸多的派别。

宗教行为包括禁忌、仪礼、祈祷和巫术等。宗教的规范行为规定了宗教节日、祭祀祈祷和庆典中的标准服饰、标准语言、规范动作等；比如古希腊人在黎明后洗手，然后给神灵们浇奠美酒，这就是一种祭礼；再比如基督教的洗礼是入教的仪礼等。因为宗教行为的复杂，我们一般不按照宗教行为划分宗教，但是不同的宗教往往要求不同的宗教行为，而同一宗教中的不同派别在宗教行为上甚至也会有着或多或少的区别。

宗教体验表明宗教是一种生活方式，而不仅仅是一种理论形式。真正的信徒必须履践他所信仰的宗教。履践宗教含有两方面意义：一方面，宗教规定了信徒的宗教义务，成就他的生活方式，融入到他的日常行为当中，为信徒提供生存的价值、意义，深刻影响到信徒的生活态度、价值观念和日常行为；另一方面，信徒要体验到宗教信仰对象与个体之间的联系，这种对信仰对象与个体之间的联系有着认识程度上的差异，以此可以在同一宗教系统中划分出神秘教派和大众教派。不同的宗教其体验也不一致。

没有信众的宗教只是概念，有信众的宗教才是实际存在的宗教。大多数人将宗教信众称为教团组织。教团组织的说法强调了宗教的团体性，把宗教理解为一种社会组织形式，发挥着社会功能。在这本书里，我们则坚持信众的说法，意图强调宗教的个体性，强调宗教应该是个体的生活方式，至少在宗教问题上应该最大限度地保护个体自由，使之不受团体意志的粗暴干涉，并避免受到他人的左右和利用。信众当然会聚集在一起，形成宗教团体，履行宗教义务。按信众的范围

和规模宗教可以被分为氏族—部落宗教、民族宗教和世界宗教。

对宗教的划分还有其他的一些方式，但是因为不能够让人满意，所以就略过不提了。

迷信与邪教

宗教的基础是信仰，信仰是宗教的基础和根本属性。也有人认为宗教用信仰阻断了人们对真理的继续探索，只要求人们相信，拒绝任何追问，是蒙昧主义。这种指责近似于对迷信的态度。所谓迷信，就是盲目地相信。但是，没有无缘无故的恨，也没有无缘无故的爱，更不会有无缘无故的信仰。人类的认识毕竟是建立在实践的基础之上，所以几乎所有的信念，哪怕在多数人看来是完全错误的信念，也一定经过了对感性材料进行思维处理的过程。但是要么是由于认识程度和领域的差异，要么是由于对感性材料处理方式的差异，再加上人们在运用同一种语言中，完全可能使用同一套符号建立不同的话语系统，这样人们用同一种语言达成的结论可能完全不同。

举一个例子，一对老夫妇，一辈子都吵吵闹闹，从来没有和和气气地说过话，但是却相依为命，不可割舍。这在传统的话语体系里被表述成“打是亲，骂是爱”。然而在现代的话语体系中，“打是亲，骂是爱”往往被理解成青年男女之间表演性质的打情骂俏。对现代大多数的青年男女而言，按照老夫妇的方式理解这句话是不可能的。

这样，同一组语言形式，在不同的话语体系中有着完全不同的意义。反过来也是一样，相同的或者相似的思想体系和行为模式，在不同的话语体系中完全可能有着不同的表达。比如对“巫术”的理解，如果我们转换一下思维，那么我们完全可以把今天的科学技术归纳在巫术或魔法的类别之下。因此当苏美尔人喃喃自语到：“啊，伊西塔回来了，她要开始工作了”，他所指的实际就是我们今天所说的“春天到了，气温适宜植物生长了”。他的语言甚至有可能还没有我们所说的“春姑娘回来了，她给原野披上了绿衣”更加意义丰富。因为当我们说春姑娘的时候，我们知道这是拟人，但是古人讲伊西塔时，很有可能并没有想过这些。

既然任何语言都有着自己所适用的范围，那么“迷信”就成了一个历史名词和相对名词，它是与社会普遍认识程度相对立的信仰。在澳大利亚土著和北美印第安人的眼中，没有人会因为自然的原因死去，死亡无一例外都是巫术和邪灵的作用结果。如果说这种观念被看做迷信，那是因为我们对此有着另外的一种常识性的理解，而他们的看法和这个世界的常识不符。但是我们不能否认，这样的迷